

## 三藩市聯合校區 學監辦公室 555 Franklin Street, 3<sup>rd</sup> Floor San Francisco, CA 94102

親愛的家長/監護人及中學生:

本函特此通知各位,有關向新兵招募處透露學生姓名、地址及電話號碼等資料的聯邦法例。除非學生或其家長/監護人反對,否則2001年不讓一個孩子落後法案(No Child Left Behind Act of 2001)規定,三藩市聯合校區需向新兵招募處透露中學生姓名、地址及電話號碼的資料。校區必須通知學生及其家長/監護人,有關拒絕向新兵招募處透露學生資料之權利,並且必須遵守學生或家長/監護人拒絕透露之決定。

爲符合這些規定,校區要求高中生填妥表格,表明是否授權校區向新兵招募處透露他們姓名、地址及電話號碼之資料。此外,我們亦要求家長/監護人填妥以下回條,表明是否授權校區向新兵招募處透露有關子女姓名、地址及電話號碼之資料。

爲表示你(學生/家長)是否想校區向新兵招募處透露有關資料**,請填妥以下回條後,加上簽名,交回學校**。

若對本函有任何疑問, 請向 Richard Maggi 查詢, 電話: (415) 241-6338, 電郵: maggir@sfusd.edu。



學監 賈西亞

## 請在適當格子內加 "✓" ,以表明你(學生/家長)是否授權三藩市聯合校區 向新兵招募處透露有關資料。

□ 校區 <b>不可</b> 向新兵招募處 <b>透露</b> 有關本人/本人子女姓名、地址及電話號碼之資料。 □ 校區 <b>可</b> 向新兵招募處 <b>透露</b> 有關本人/本人子女姓名、地址及電話號碼之資料。		
學生姓名	=	家長/監護人姓名
學生簽名*		家長/監護人簽名*
校名	年級_	日期

\*無論由學生或家長/監護人簽署本表格,校區均予接受。